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科員 江明娟
電話：03-3322101#7457
電子信箱：1001076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桃園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1月9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15010719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50107190_ATTACH1.pdf、376735100E_1150107190_ATTACH2.odt、376735100E_1150107190_ATTACH3.pdf)

裝

主旨：檢送新北市政府教育局辦理「新北市115學年度第1學期AI+P新未來產業職業試探課程」總表暨家庭聯絡簿張貼樣張各1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訂

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5年11月4日新北教技字第11521521811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為因應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「適性揚才、多元進路」理念，透過規劃具未來性的新興產業試探教育及體驗學習活動，促進北北基桃國中學生就近學習，了解未來新興產業發展趨勢。

線

三、本學年度新未來產業職業試探課程的發展主軸為「AI+P」，希望國中學生能藉由新未來產業職業試探課程，瞭解各職群相關產業未來之趨勢，並增進對於AI數位革新、先進科技－半導體之認識，以不同產業觀點啟發學生對未來產業的思維。

四、各場次辦理日期均為115學年度第1學期間之假日或寒假期

輔導室　115/11/10 09:22
1150008471　有附件

間，活動全程免費，有意願參加的國中學生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學生），請依各場次報名日期逕上本課程網頁報名，報名網站：新北市佳林國中校網首頁（https://www.jljh.ntpc.edu.tw/）→左上方熱門連結→新未來職業試探。

五、本案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承辦人吳明義先生，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34，電子信箱：A00370@ntpc.gov.tw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/11/09 16:41:26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